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REDACTED]

MAR 16 1990

UN/ISA COLLECTION

S/21194
15 March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中美洲观察团

秘书长的报告

1. 本报告的目的,是请求安全理事会在应急基础上紧急核可将联合国中美洲观察团(中美观察团)的任务扩充,并增加其武装人员力量,使它能在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的自愿遣散方面发挥作用。

2. 安全理事会成员记得,中美洲五国总统曾于1989年8月7日在洪都拉斯特拉签署了一项《联合计划》,其中除了别的以外,规定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及其家属自愿遣散、遣返或重新安置(S/20778,附件一)。我于1989年8月28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写信(S/20856),说明五国总统就此向联合国提出的请求。我在信中特别指出,收集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的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的工作必须交由备有防御性武器的军事单位进行。安理会对我在信中所述各点的核可载于主席1989年9月20日的信(S/20857)。

3. 大家也记得,五国总统于1989年12月12日在哥斯达黎加圣伊西德罗德科罗纳多签署的声明(S/21019)除了别的以外,请求将中美观察团的任务扩充,以应付该区域可能议定的任何遣散非正规部队的工作。

4. 尼加拉瓜于1990年2月25日举行选举后不久,尼加拉瓜政府和尼加拉瓜全国反对派联盟就请我同它们协商,讨论中美观察团如何能对尼加拉瓜的过渡进程提供协助。因此,于3月1日在马那瓜展开协商,联合国一方由主管特别政治

事务副秘书长和中美观察团首席军事观察员代表。自此以来，协商一直紧张地持续举行，其中起着领导作用的是伊克巴·里萨先生，他不久前曾担任联合国核查尼加拉瓜选举过程观察团团长的职务，现为秘书长主管中美洲和平进程的候补私人代表。

5. 在上述协商过程中，就下面第6段列出的办法达成了广泛协议。有关各方都确认，遣散必须是自愿的。

6. 在马那瓜协商过程中，已原则上就下列办法达成协议。当然，这些办法须经安全理事会核可：

(a) 中美观察团将负责执行《特拉协议》中军事方面的规定，即从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手中接收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包括军服；根据《特拉协议》设立的国际支助和核查委员会（支助核查委员会）将负责执行民事方面的规定，即将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遣返或重新安置到其他地方，帮助他们重新定居，并于日后监测他们的福利状况，包括给予物质援助；

(b) 遣散期间在洪都拉斯境内的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将在洪都拉斯境内尼加拉瓜抵抗力量的现有军营内予以遣散。他们将就地中美观察团交出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包括军服；抵抗力量每名成员一交出武器，他就成为支助核查委员会的责任，该委员会将毫不延迟地为他们作出遣返和重新定居的安排；

(c) 关于遣散期间在尼加拉瓜境内的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中美观察团将在尼加拉瓜境内和哥斯达黎加境内接近尼加拉瓜边境的若干地点设立临时集合点，并确保集合点的安全。临时集合点的位置将以各种可能的方法包括通过尼加拉瓜抵抗力量的通讯系统广播。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将获通知向最近的集合点报到。中美观察团将在该处接收其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包括军服；此后，他们就成为支助核查委员会的责任，该委员会将毫不延迟地安排他们遣返和重新定居；

(d) 只要尼加拉瓜抵抗力量中已遣散的成员仍在尼加拉瓜境内临时集合点等候安排重新定居，中美观察团将保证这些集合点的安全；

(e) 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交给中美观察团的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包括军服，将由中美观察团负责安全保管，直到中美洲五国总统按照《特拉协议》决定如何最终予以处置。但是，中美观察团将会当场销毁任何视为危险的物品。

7. 在马那瓜协商的结果已告知哥斯达黎加政府和洪都拉斯政府。两国政府原则上已同意它们的领土可以暂时借用，以便依照上述办法遣散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安全理事会一核可本报告的提议，就会要求它们确认这项协议。作为中美洲和平进程的其他两方的萨尔瓦多政府和危地马拉政府一直都知悉有关情况，作为支助核查委员会成员的美洲国家组织秘书长也是一样。

8. 安全理事会成员将明白，中美观察团在这个进程中的设想作用将超出它现有的任务范围，它目前的任务是实地核查中美洲五国政府是否遵行《危地马拉协议》（又称“第二次埃斯基普拉斯协议”）内的安全承诺，即停止向在该区域内活动的非正规部队和反抗运动提供援助以及不利用一国领土攻击其他国家。如安全理事会同意，它不妨核可扩充中美观察团的任务，暂时增派武装人员（中美观察团目前全部人员都是非武装人员）。武装人员将负责接收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的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包括军服，把它们运送到安全地点，确保它们在这些地点获安全保管，直到中美洲五国总统决定它们的最终处置，并确保在尼加拉瓜境内临时设立的集合点的安全。

9. 如安全理事会同意本报告的提议，如果就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的自愿遣散问题达成协议，中美观察团将要担负颇多的额外责任。在这些情况下，我认为中美观察团第四阶段的部署应尽快实行。安全理事会成员记得我在1989年10月11日提出的关于成立中美观察团的报告（S/20895）第2.3段中，曾建议第四阶段的实行时间应根据头三个阶段取得的进展和成绩以及其他有关因素而定，这一建议已获安全理事会同意。第三阶段的部署于1990年2月28日开始，虽然由于一些目前的中美观察团人员派遣国未能提供所有要求的人员而短缺21名军事观察员，但该阶段的部署已几乎完成。

10. 目前中美观察团需要配备当初设想的全部人员，即260名军事观察员，以便中美观察团能完成其原定的核查任务，并协助执行本报告建议该观察团执行的新任务。关于新任务，我的设想是，中美观察团的军事观察员将发挥两种作用：一方面协助遣散进程，一方面则通过经常不断的巡逻，在已遣散的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返回的尼加拉瓜各地区，维持信任感和安全感。

11. 执行这项建议需要增加119名军事观察员，即第三阶段所裁减的21名观察员加上第四阶段原先设想的98名观察员。鉴于目前派遣观察员的国家无法增派人员，因此需要扩大中美观察团的组成。我已开始就此同若干会员国进行非正式协商，而且将同中美洲五国政府接触，一俟证实有关会员国原则上愿意派遣人员，我将随即以惯常方式同安全理事会接触。

12. 1990年3月9日我向安全理事会成员初步介绍这些事项时，它们要求我给安理会的书面报告应该说明遣散行动的可能持续时间以及联合国要支付的额外费用概数。假定（本报告自始至终均作假定）尼加拉瓜抵抗力量领导人和其他成员都自愿接受遣散，应该有可能在四至六个星期内完成遣散进程，但有一项条件，即中美洲五国总统必须迅速决定最终如何处理尼加拉瓜抵抗力量的武器、军用物资和军事装备，包括军装。鉴于要酌留部署和撤退人员的时间，可能需要增派的部队服务大约两个月。

13. 需要增派的部队人数将取决于一系列因素，其中包括武器等物品的数量（中美观察团将接管并守卫这些物品）、洪都拉斯境内尼加拉瓜抵抗力量营地的范围以及在哥斯达黎加和尼加拉瓜境内设立的集合点的数量。目前尚未获悉所有这些细节，但根据中美观察团首席军事观察员初步估计，他将需要一个由至少四个步枪连和司令部部队组成的配备轻型武器的步兵营。这可能共需800人或更多的人员，视后勤方面的自足程度而定。中美观察团还可能暂时需要一些专业后勤人员。在非正式协商中，委内瑞拉政府——该国已派遣军事观察员参加中美观察团——已原则上同意，如果安全理事会核可本报告的各项建议，它便派遣这一个营。

14. 尚不能准确地估计联合国要支付的额外费用,因为关于所需额外部队的确切人数、有关部队在后勤方面的自足程度以及将由联合国提供的额外后勤支助的来源等资料不详。大约的估计是,使中美观察团增加一个有800人的步兵营为期两个月的费用可能要700万至900万美元,而且不包括直升机支助的费用。后者特别受军事行动计划的细节以及要遣散的人员和设备的人数和地点的影响;如果要联合国提供直升机,则费用可能非常可观。如果安全理事会对本报告的要求予以核可,则将尽快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请求核可必要的经费。关于实行中美观察团第四阶段的部署,联合国无需负担额外费用,因为中美观察团现有预算已划拨经费。

15. 在这方面,我必须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以下事实:大会于1989年12月7日为中美观察团向会员国分摊了4 040万美元,但迄今只收到540万美元,即不到该款额的14%。安全理事会成员将明白,如果中美观察团要进行本报告建议的扩充的活动,则尚未缴纳它们关于中美观察团的分摊款项的所有会员国必须立即交款。

16. 尼加拉瓜抵抗力量的自愿遣散是中美洲和平进程的一个必要成分。1989年8月7日的《特拉协议》对此有明确规定,而1989年12月12日中美洲五国总统在圣伊西德罗德科罗纳多签署的声明已再次肯定了《协议》的目标。近日已明白看出尼加拉瓜现任政府和当选的下任政府都重视自愿遣散,认为这是该国选举后权力移交进程的一部分。如我热切希望的那样,如果有关各方能尽早就一项以本报告描述的办法为基础的计划达成协议,联合国就必须迅速部署增加的人员和物质资源,这是中美观察团履行为它设想的任务所必需的。为此,我请安全理事会现在就在应急基础上核可扩充中美观察团的任务并在其人数中增加武装人员。如本报告已经指出,这是明白了解到直至必要的政治条件已经具备,即各当事方都同意尼加拉瓜抵抗力量成员自愿遣散,增派的部队实际上不会部署。